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一字第1132906976A號

附件：



修正「雲林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第六條、第八條、第十一條。

附修正「雲林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第六條、第八條、第十一條。

縣長張麗善